**附件一 、投标比选办法**

**比选办法**

**一、公开所有投标人的主要信息**

**二、所有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查验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 |
| 签字、盖章 | 投标文件中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字迹清晰，公章无遗漏。 |
| 投标文件规范性 | 投标文件应采用胶粘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 |
| 投标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控制价。 |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质要求 |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三级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查验投标文件中营业执照复印件）。 |
| 业绩 | 2021年至今，至少提供二项单项合同金额50万（含）以上的类似工程业绩。（核查投标文件中合同复印件） |
| 项目负责人 | 须具备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核查投标文件中证书复印件）。比选时提供2024年01月至今连续六个月社保缴费证明文件。 |
| 其他人员配备 | 应至少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安全员一名（安全员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或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关证书复印件及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比选时需提供2024年01月至今至少六个月社保缴费证明文件。 |
| 工期 | 自合同签订后50日历天完成。 |
| 企业信用 |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查询结果截图；（查验投标文件中截图复印件）。 |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比选公告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 备注：全部满足符合性审查合格，有一项不满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 | |

**三、对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核的单位进行详细评审**

|  |  |  |
| --- | --- | --- |
| **详细评审表**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因素** | **评审分值** |
| 分值构成 | 投标报价：40分 施工组织设计：50分 其他因素：10分 |  |
| 投标报价（40分） | 1、评标基准价=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P=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3、增减分计算办法：（1）当P=0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为40分；（2）当P＜0时，偏差率每有-1%减0.5分，从40分减起，减完为止；（3）当P＞0时，偏差率每有+1%减0.5分，从40分减起，减完为止.（注;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
| 施工组织设计（50分） |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完整性、科学有效性及编制水平，酌情打分。（8分） | 优秀6-8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根据施工方案的合理性，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保障等技术措施的针对性酌情打分。（8分） | 优秀6-8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合理、有效，应提出具体、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酌情打分（8分） | 优秀6-8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根据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的合理、可靠、有效性，酌情打分。重点要制定施工区域与使用区域的安全隔离措施及迎街面安全防护等方案。酌情打分（8分） | 优秀6-8分、良好3-5分、一般0-2分 |
| （5）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针对本项目中降尘、降噪、垃圾清运等有具体且详尽的措施，酌情打分。（6分） | 优秀5-6分、良好3-4分、一般0-2分 |
|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根据编制情况的合理性、可靠性、有效性，酌情打分.（6分） | 优秀5-6分、良好3-4分、一般0-2分 |
| （7）资源配备计划：根据承诺投入的劳动力与施工设备数量、种类的全面、合理、有效性，酌情打分。（6分） | 优秀5-6分、良好3-4分、一般0-2分 |
| 其他因素  （10分） | （1）项目负责人（3分） |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建筑工程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得3分.（查验比选文件中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2）技术负责人（3分）. | 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副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得3分.（查验比选文件中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5）投标人业绩（4分） | 2021年至今（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在满足初步评审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项单项合同价在50万元（含）以上类似业绩，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查验比选文件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不体现项目金额的，需提供第三方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业绩与投标人业绩不重复加分）。 |

1. **详细评审后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2. **根据排序，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本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并与我中心签订合同。**